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 
8樓

承辦人：翁嘉聲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郵件：bx11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1193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網頁說明懶人包1份 (35073918\_1133119365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推廣增進兒童及青少年認識公害污染相關知能，環境部  
環境管理署（下稱環管署）已建置「公害污染陳情網路受  
理系統—兒少版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85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便民服務，環管署提供民眾檢舉陳情環境污染情事，包  
含免付費電話（0800066666）、公害陳情網路受理系統、  
手機公害報報APP、書面、電子郵件、傳真等多元陳情管  
道；又為落實兒童及青少年知悉該類權益，故於113年起新  
增「公害污染陳情網路受理系統—兒少版」提供介紹及小  
遊戲等內容，期透過寓教於樂落實環境教育（連結如下：  
<https://ww3.moenv.gov.tw/Public/Child.aspx>），請貴  
校配合宣導及運用。

三、檢附網頁說明懶人包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

永春高中 1131218



\*NCAA1133013726\*

副本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(請永建國小代轉)（含附件）

電 2024/12/18 文  
交 09:02:09 章

裝

訂

線



52

公文文號：1133013726

主旨：為推廣增進兒童及青少年認識公害污染相關知能，環境部環境管理署（下稱環管署）已建置「公害污染陳情網路受理系統—兒少版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衛生組長 楊翊如 送陳/會 113/12/24 11:55:44

一、校網公告周知。

二、文存查。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黃堃誠 決行 113/12/24 11:56:07

如擬